

海事處佈告第 45／2023 號

(航行及航海技能安全守則)

本地領牌渡輪於停泊處發生人員墮海死亡事故

事故

事發當日上午，一艘本地領牌渡輪（該船）靠泊另一艘本地領牌渡輪（渡輪A），並由該船輪機長（輪機長）獨自進行補充船上潤滑油作業（加油作業）。中午過後，該船一名水手發現輪機長漂浮於該船與渡輪A之間近船艉海面位置，隨即呼叫其他船員幫助，並跳入海中救援。該船船長向管理公司（公司）報告事故，公司隨即報警求助。該船船員及公司人員合力將輪機長救回船上，並進行急救直至岸上救護人員抵達。消防處人員到場後繼續為輪機長施行急救，並將他送往醫院救治，不幸於同日證實死亡。

2. 調查推斷，事故的可能肇因是輪機長在過船時因缺血性心臟病導致其突然倒下，繼而墮海溺斃。
3. 調查還發現該船進行加油作業時，未有遵循公司《船舶潤滑油管理辦法》的規定，至少由兩人操作及監控加油作業；輪機長的安全意識不足，在過船時未有遵循公司《上船、離船及過船的安全指引》的規定，包括獨自一人過船，未有使用船上跳板或船旁的舷牆門，及未有穿著適當的保護衣物和安全鞋。

汲取教訓

4. 為避免日後再次發生類似事故，公司須加強船員在進行加油作業及過船時的安全意識。

海事處處長袁小惠

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海事處
2023年3月14日
檔號：L/M No. 4/2023 in MAI/P 901/054-2022

同心協力，促進卓越海事服務